



EUi Newsletter

TKUL

ISSN 1818-8028
QUARTERLY JOURNAL
TAMKANG UNIVERSITY LIBRARY



淡江大學歐盟資訊中心通訊

EUi Newsletter, Tamkang University



ISSN 1818-8028

第 64 期 2019 年 12 月發行

發行人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

主編 葉景榕

訂閱網址 <http://goo.gl/bzoMAo>

「英國脫歐」的下一步是什麼？強生版的《脫歐協議法案》已於 12 月 20 日下議院闖關成功，英國確定於 2020 年 1 月底脫歐。從 2016 年脫歐公投以來，「英國脫歐」已換 3 任首相，歐盟也歷經執政團隊更替。原訂 2019 年 10 月 31 日的脫歐，換來一場 96 年的冬季英國國會大選，保守黨拿到 365/650 席，過半數獲勝，強生續留首相之位。雖然，歐盟提出「英國脫歐」應對措施，但脫歐的結果不僅衝擊歐洲各國的經濟，也可能擴及世界的經濟。「英國脫歐」的下一步仍是執政者與經濟學者所關注的議題。

便捷的網路在歐洲內部市場擔任重要的角色，通訊公司也積極擴大此項建設，提供更大的頻寬及更快的網速，他們帶動了歐洲整體的成長，讓歐洲公民聯繫在一起，然而這需要同時具備健全的政治支持，以及具前瞻性的管理方針，才能得以成功。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則 (GDPR) 於 2018 年 5 月上路，為了這項必要的進展，歐盟執政者持續推廣其重要性，這是對於歐盟以及會員國、公民、與企業的共同任務。唯有團結才能完成更完善的保護措施，使歐洲成為強大的商業據點，讓歐洲競爭力得以延續。



本期學者專欄，邀請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黃琛瑜副教授，撰寫「英國脫歐」與英國大選局勢發展」一文，分析英國大選後「英國脫歐」的未來展望。英國脫離歐盟，對英國及歐盟將造成歷史性的重大影響，並牽動英國和歐盟在世界政治經濟的影響力，「英國脫歐」公投的發展及影響，已成為學術理論及政治實務界所關注的研究焦點。本文希望藉由「英國脫歐」公投之個案研究，作為其他國家面對區域統合發展的借鏡。

本期讀者專欄，由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碩士班葉佳柔，分享其碩士論文「歐盟數位單一市場之研究——以芬蘭數位轉型為例」之研究成果，隨著時代的變遷，資訊科技越來越發達，數位轉型正在快速地改變傳統的模式，為因應新科技時代的來臨，產業界紛紛對瞬息萬變市場，進行設備以及思維的提升和調整。歐盟和芬蘭政府意識到這股潮流，發現數位化平台是未來數位化經濟發展的新重要媒介，透過多元的政策來協助企業間的跨區域合作，帶動產業以新思維迎接數位化挑戰，可作為其他國家面對數位時代來臨的參考。

▶ 歐盟專題.....	4
強生領導下「英國脫歐」的下一步.....	4
歐盟數位安全政策.....	8
▶ 學者專欄.....	15
「英國脫歐」與英國大選局勢發展.....	15
▶ 讀者專欄.....	21
歐盟數位單一市場之研究—以芬蘭數位轉型為例.....	21
▶ 歐盟出版品資訊.....	27
1.Research* eu/ Issue 87, November 2019.....	27
2.Publications Office Newsletter / 2019 年 76 期.....	28
3.Publications Office Newsletter / 2019 年 77 期.....	29
4.Publications Office Newsletter / 2019 年 78 期.....	30
5.Brexit :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31
6.Regulating the Collaborative Economy in the European Union Digital Single Market.....	32
▶ 歐洲重要日程與會議.....	33

強生領導下「英國脫歐」的下一步¹



圖片來源：Pete Linforth from Pixabay

回顧「英國脫歐」

「英國脫歐」(Brexit) 一詞，回溯到 2016 年 6 月 23 日的英國全民公投中，意指英國離開歐盟，不再受歐盟法律、歐洲單一市場及自由貿易協定等約束。投票結果，如下圖，51.9% 的英國公民投票支持離開歐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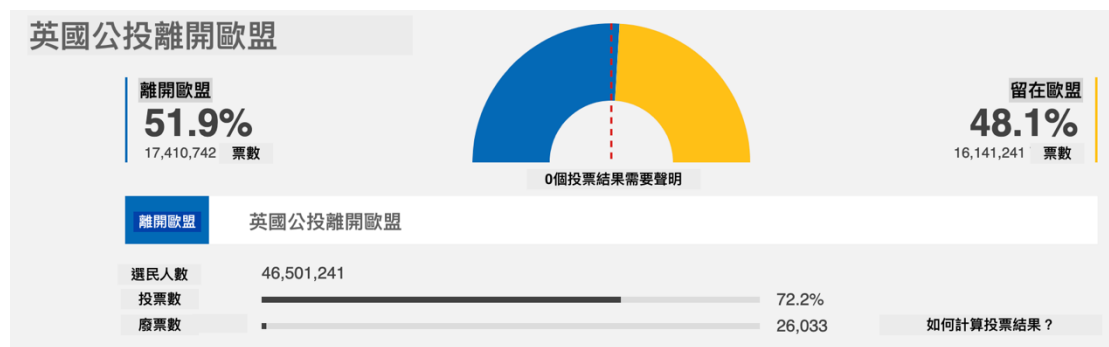


圖 1：英國公投結果，圖片來源：BBC 新聞網。

¹ UK Government approach to the withdrawal from the European Union under Johnson administration in ESO. Available from: <https://www.europeansources.info/record/uk-government-approach-withdrawal-european-union-johnson-administration/> (Accessed 28.11.2019)

公投後，促成英國國內立法通過《2018 年退出歐盟法案》(European Union (Withdrawal) Act 2018)，根據法令英國將在 2019 年 3 月 30 日 24 時前退出歐盟，但在截止日前一週 (2019 年 3 月 21 日)，英國政府要求歐盟各會員國同意延後脫歐日期。²

2017 年 3 月 29 日，英首相梅伊 (Teresa May) 接棒卡麥隆 (David Cameron) 上任後，英國政府正式啟動里斯本條約第五十條 (Article. 50)³ 的談判，不論是否與歐盟達成協議，英國將於 2019 年 3 月 29 日正式離開歐盟，然而事與願違，雖然英國政府和歐盟在談判中達成共識，英國政府無法說服議會與歐盟達成協議，導致脫歐期限推延三次。⁴最終梅伊於 2019 年 6 月 7 日卸任，她認為脫歐與執政的工作，應交由「更適合的人選接手」，並將脫歐日期訂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19 年 7 月 23 日，保守黨黨魁選舉結果出爐，強生 (Boris Johnson) 擊敗杭特，成為保守黨領袖，繼任梅伊成為新首相英國。⁵然而，最後脫歐日期(2019 年 10 月 31 日)跳票了，強生在最後期限前與當時的歐盟理事會代表圖斯克 (Donald Tusk) 進行會談，歐洲議會在 10 月 29 日宣布「英國脫歐」再次延期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決議。⁶

強生上任後「英國脫歐」的下一步

強生上任以來爭議不斷，首先面對即「英國脫歐」，在上任首月，英國政府宣布不再參加不必要的歐盟級會議，積極為「英國脫歐」做準備。內政大臣還警告說，若結果為無協議脫歐 (Non-Brexit) 的情況，自由移動 (Freedom of Movement) 在脫歐隔日即失效，引發居住在英國的歐盟公民恐慌與批評。

2019 年 8 月 28 日，強生提出 2019 年 9 月和 10 月「議會休閉 (prorogation)」

² European Union (Withdrawal) Act 2018 in UK Government .Available from: <http://www.legislation.gov.uk/ukpga/2018/16/contents> (Accessed 28.11.2019)

³ Council Regulation No.326/2012 of 6 October 2012,"Consolidated version of the Treaty on European Union, OJC 326, 26.10.2012, pp. 43–44.

⁴ Article 50: Theresa May to trigger Brexit process next week in BBC News. Available from: <https://www.bbc.com/news/uk-politics-39325561>(Accessed 25.11.2019)

⁵ 黃琛瑜：新英相強生火星上的貓王，刊載於：聯合新聞網 24.07.2019。資料引自：<https://udn.com/news/story/11321/3947133> (Accessed 4.12.2019)

⁶ Brexit: European Council adopts decision to extend the period under Article 50 in European Union. Available from:<https://www.consilium.europa.eu/en/press/press-releases/2019/10/29/brexit-european-council-adopts-decision-to-extend-the-period-under-article-50/> (Accessed 25.11.2019)

的舉動，該提案迅速獲得英國女王批准。⁷大家紛紛猜測此舉是否使國會更難下決策，因議會多數代表反對無協議脫歐，反對內閣提出的脫歐政策，甚至引發英國各地的街頭抗議活動。

2019 年 9 月 3 日，反對英國無協議脫歐派的國會議員以 27 票之差，奪下議事決定權，推動阻擋無協議脫歐法案，會後支持該提案的保守黨議員慘遭開除黨籍。國會議員為力擋無協議脫歐的情況，迫使強生將脫歐的時間延後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⁸翌日，議會批准法案，英國政府提議在 10 月底前舉行國會大選，但擔心造成無協議脫歐的情況，下議院駁回此提議。

2019 年 9 月 16 日，強生首次與歐盟執委會主席容克 (Jean-Claude Juncker) 會談，雙方進行技術會談並討論下一步的應對措施。根據消息指出，雙方對已議定的《脫歐協議》替代方案，持相反的意見。同月 18 日，歐洲議會通過決議，聲明對英國脫離歐盟的狀況與立場。然而，24 日英國最高法院裁決，強生將議會休閉五週是違憲，因此，議會未被暫停，國會議員也在隔日回到議事廳。

在歐盟高峰會之前，歐盟和英國進行多次技術性會談，被視為「英國脫歐」期限前達成協議的最後機會。2019 年 10 月 17 日，雙方對修訂後的《脫歐協議》和《政治宣言》達成協議，同日也得到歐盟高峰會的認可。英國政府要求歐盟延長脫歐期限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2019 年 10 月 29 日，歐盟高峰會決議通過。

下議院於 2019 年 10 月 22 日，二讀通過《脫歐協議法案》，但國會議員仍希望有充裕的時間討論修訂後協議的影響，政府對該法案的時程進行投票，決定凍結此進程，推動國會大選，下議院最終於次日通過了此項法案，將大選定為 2019 年 12 月 12 日。

「英國脫歐」對歐盟來說是福還是禍？

⁷ 議會休閉 (prorogation)，一詞為英國議會舊會期結束至新會期開始之間的短暫休會，或是議會解散前的短暫休會。每年新舊會期交接之際，議會展開休閉。這項正常程序，成了強生的非常手段。強生提出議會休閉，引起排山倒海的批評，後續引發的民主爭議，再次凸顯出議會在英國憲政秩序中扮演的核心角色。英國脫歐，不僅為英歐關係的難題，更是英國民主的考驗。(黃琛瑜：英國議會主權的暗夜星光，刊載於：聯合新聞網 31.08.2019。資料引自：<https://udn.com/news/story/11321/4020426> (Accessed 4.12.2019))

⁸ 英國國會議員力擋無協議脫歐立法關鍵要點一覽，刊載於：中央社新聞網 03.09.2019。資料引自：<https://www.cna.com.tw/news/aopl/201909030050.aspx> (Accessed 4.12.2019)

前歐盟理事會主席圖斯克 (Donald Tusk) 接受 The Guardian 訪問，他提到「英國脫歐」是歐盟史上最嚴重的錯誤之一，「如果英國留在歐盟，對雙方更好。」他說：「在他執政五年期間，歷經了希臘歐元區危機及充滿衝突的移民問題，脫歐是最痛苦和最悲慘的經歷。」他譴責前首相卡麥隆組織脫歐公投，多次提到對脫歐公投結果的遺憾。即使在英國公投後，仍不死心地追問卡麥隆「這是一個決定嗎？是否有義務遵循這個選舉結果？」，雖然脫歐公投已成事實，圖斯克在他任期內仍試圖與英國延長此議題，希望可逆轉這個決定。

卸任的歐盟執委會主席容克日前接受 BBC 的專訪，他認為脫歐正如強生所言，將在 2020 年 1 月底發生，但也質疑英國是否能在短期內和歐盟議定新的貿易協定。容克任職歐盟執委會期間遇到二次歐盟危機：疑歐論政治家崛起，及移民議題與希臘債務問題，但「英國脫歐」將留給歐盟最深的傷痕。「英國脫歐」的下一步是什麼？強生版的《脫歐協議法案》於 2019 年 12 月 20 日闖關成功，英國確定在 2020 年 1 月 31 日離開歐盟，「英國脫歐」的結果，不僅影響歐洲經濟，也可能衝擊全世界。

歷經 3 年的「英國脫歐」，歐盟也更替新的執政團隊，新的執委會主席范德賴恩 (Ursula von der Leyen) 與歐洲理事會主席米歇爾 (Charles Michel) 於 2019 年 12 月 1 日上任，未來除了「英國脫歐」議題，還須面對環境保護條款、美國走向貿易保護主義以及移民管理等問題。米歇爾在交接記者會中提到：「未來歐盟須扮演更積極角色以影響全球，並確保歐盟安全和利益，面臨未來的挑戰，需要有清晰的願景、雄心壯志和更具前瞻性，讓歐盟成為頭條新聞。」⁹

圖書館歐盟資訊中心 葉景榕、吳靖檜編譯

⁹ 新歐洲理事會主席米歇爾盼打造更強勢歐盟，刊載於：中央社新聞網 30.11.2019。資料引自：<https://www.cna.com.tw/news/aopl/201911300004.aspx> (Accessed 4.12.2019)

歐盟數位安全政策



圖片來源：Pete Linforth from Pixabay

背景資訊

2018 年 5 月 25 日，20 年來歐盟資料保護法律框架中最重要的改變——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則 (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以下簡稱 GDPR) 正式上路，GDPR 監督單位為歐盟資料保護監管局 (European Data Protection Supervisor，以下簡稱 EDPS)，依歐盟規則第 2001/45 號成立，目的為設立一個獨立機構，使其有權獨立執行資料保護的任務和權力。為強化歐盟內一致的資料保護框架，歐盟規則第 2001/45 號應隨本規則通過後於 2018 年 12 月 11 日刪除。

為確保歐盟範圍內對資料保護規範的一致性和執行效率，歐盟資料保護監管局應具備與國家監督機構相同的任務和權力，應包括調查權、更正權、制裁權以及提供諮詢服務，特別是在自然人提出申訴，將違反本規則的事件提請歐盟法院，並執行相關法律程序的權利。歐盟資料保護監管局應考慮具體情況，提供符合且相對應的必要措施，並在採取任何措施前，尊重個人的發言權。¹⁰

GDPR 建立在歐盟指令第 1995/46 號 (個人資料保護指令) 的基礎上，確保個人任何 (數位、紙本) 可識別之資料受到保護，不僅適用於歐盟內的組織與公司行號，也適用在歐盟會員國內營運或蒐集、處理及利用歐盟內個人資料的公司和組織。因應時代變化，為保護自然人之個人資料處理與自由流通，制定歐盟規

¹⁰ Council Regulation No.1725/2018 of 23 October 2018 “ the protection of natural persons with regard to the processing of personal data by the Union institutions, bodies, offices and agencies and on the free movement of such data”, OJL 295, 21.11.2018, p. 52.

則第 2016/679 號 (個人資料保護法)，取代原有的指令。

為強化當事人權利，2018 年新上路 GDPR 包含以下六項權利：¹¹

- 一、資料獲取權：當事人有權向資料控管者 (管理者)，確認其個人資料是否被利用或處理。(第 15 條)
- 二、更正權：當事人有權要求控管者更正其不正確之個資，且有權補充其個資。(第 16 條)
- 三、刪除 (被遺忘) 權：當個資蒐集、處理及利用目的消失，或遭違法處理，當事人得請求刪除其個資或連結。(第 17 條)
- 四、個資可攜權：當事人有權要求取得其原提供之個資，並有權傳輸給其他控管者。(第 20 條)
- 五、反對權：在特定情況下，當事人有權反對個資之處理，除非控管者能證明有重大正當理由，勝過資料當事人之基本權利與自由。(第 21 條)
- 六、個資自動化決策權：當事人有權拒絕自動化方式產生之決策，或以任何形式評估個人特徵之建檔行為。(第 22 條)

相關名詞解釋

- 一、個人資料與數據：可辨識個人的任何資料。包含姓名、生日、照片、錄影資料、電子郵件地址以及手機號碼，或與通訊有關 (例如：IP 位置) 皆屬於個人資料。
- 二、隱私權：人們有權獨自處理，並掌握個人資訊。隱私權與生活隱私受世界人權宣言 (第 12 條)、歐洲人權公約 (第 8 條) 和歐洲聯盟基本權利憲章 (第 7 條) 所保障，同時包含保護個人資料的詳細權利 (第 8 條)。
- 三、個人資料處理：根據歐盟規則第 679/2016 號「任何對個人資料或蒐集所執行的動作，不論是否為主動提供，例如蒐集、記錄、組織、結構化、儲存、改編或變更、檢索、查閱、使用，藉由公開傳輸、傳播或以其他方式呈現、調整或組合、限制、刪除或銷毀」皆屬個人資料處理。

¹¹ Council Regulation No.679/2016 of 27 April 2016 “the protection of natural persons with regard to the processing of personal data and on the free movement of such data”, OJL 119, 4.5.2016, pp.42-46.

歐盟民意調查 (Eurobarometer) 在 2019 年 3 月公開「歐盟公民對於 GDPR 認識」的調查結果，委託歐盟執委會司法與消費者總署 (European Commission Directorate-General for Justice and Consumers) 調查歐洲公民對 GDPR 的認識，摘錄內容如下：

一、使用社群網路的頻率

82%的受訪者有使用社群網路和網路購物的經驗，其中四分之三的受訪者幾乎每天上網，另外 76%的受訪者每月至少會使用兩次至三次。結果顯示，超過半數以上 (56%) 的受訪者每天有使用社群網路的習慣，越年輕的受訪者使用社群網路的可能性就越大：15-24 歲的族群中有 96% 的人有社群帳號，而 55 歲以上的族群只有半數 (55%) 有社群帳號；僅有五分之一 (18%) 的人未曾有社群帳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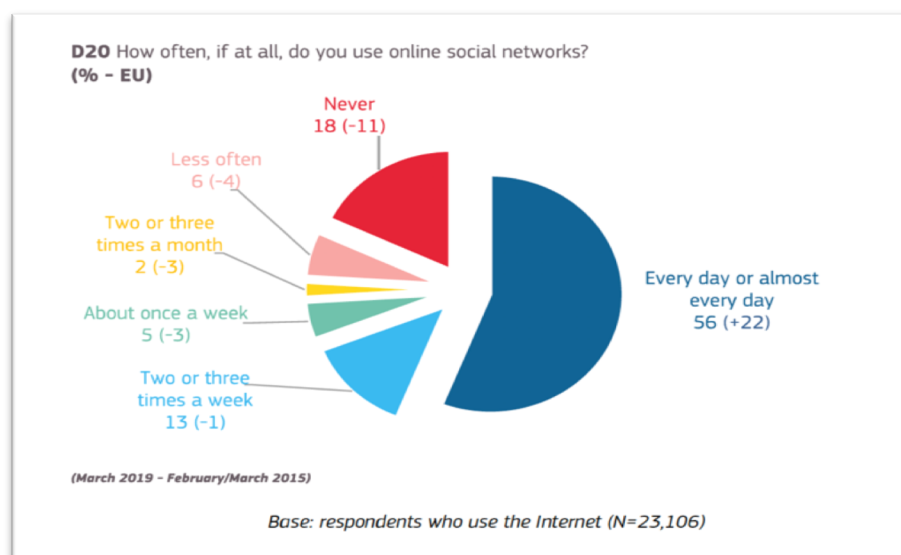


圖 1：Eurobarometer 特別調查報告問題 D20：使用社群網路的頻率？

資料來源：Special Eurobarometer 487a

二、對 GDPR 瞭解的程度

詢問受訪者是否聽過 GDPR 的權利，約三分之二 (65%) 的人聽過存取個資的權利，而 61% 的人聽過更正權，半數以上的受訪者聽過反對權和刪除 (被遺忘) 權，十分之一以上的受訪者已經行使過這些權利，有十分之三 (31%) 的受訪者聽過 GDPR 的所有權利，只有四分之一 (27%) 的受訪者從未聽過，近四分之三 (73%) 的人至少聽過一項 GDPR 的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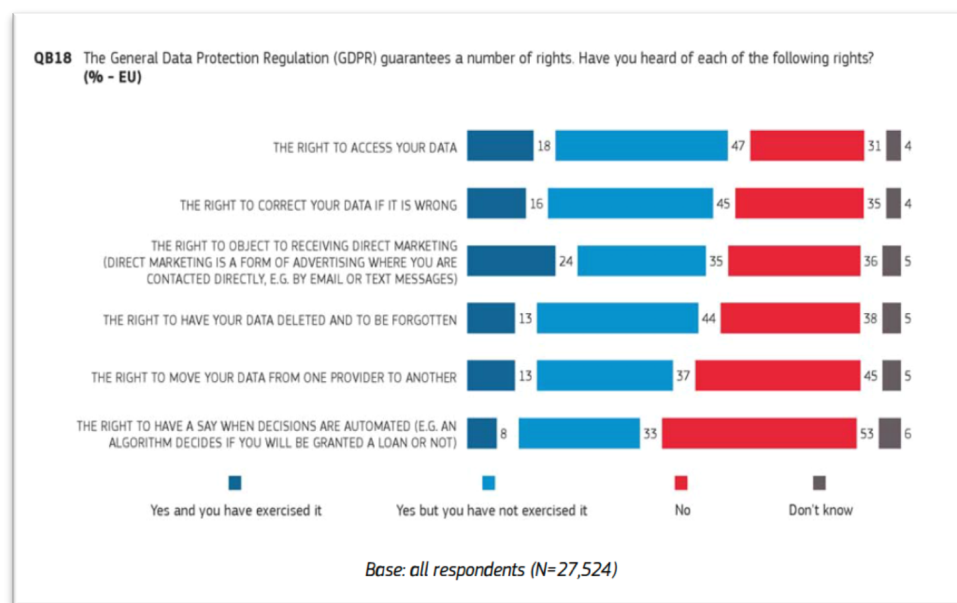


圖 2：Eurobarometer 特別調查報告問題 QB18：是否聽過 GDPR 的權利？

資料來源：Special Eurobarometer 487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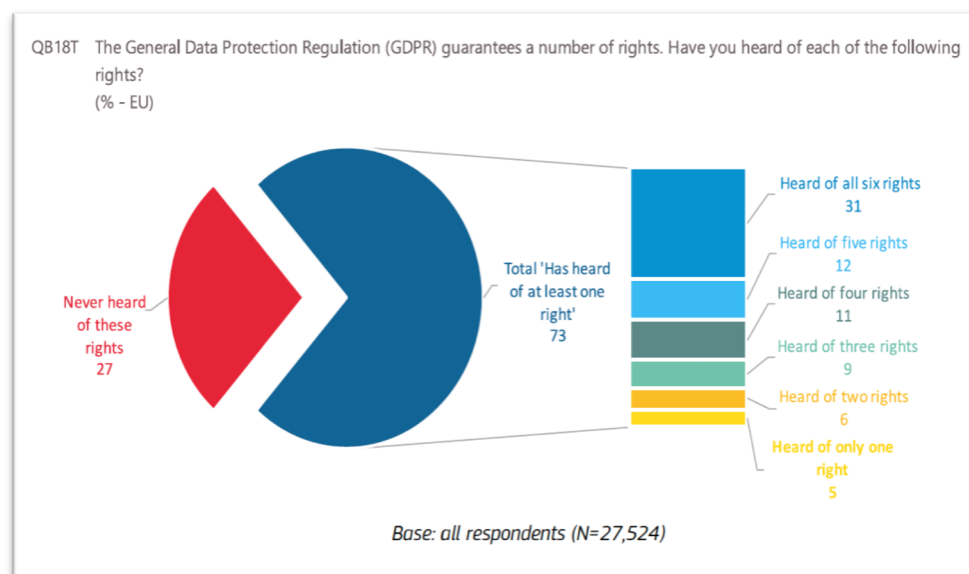


圖 3：Eurobarometer 特別調查報告問題 QB18T：聽過幾種 GDPR 的權利？

資料來源：Special Eurobarometer 487a

三、對隱私權聲明的看法

(一)、在大多數有使用網路習慣的受訪者中，60%的人會閱讀隱私權聲明，超過三分之一 (37%) 的人未曾閱讀過隱私權聲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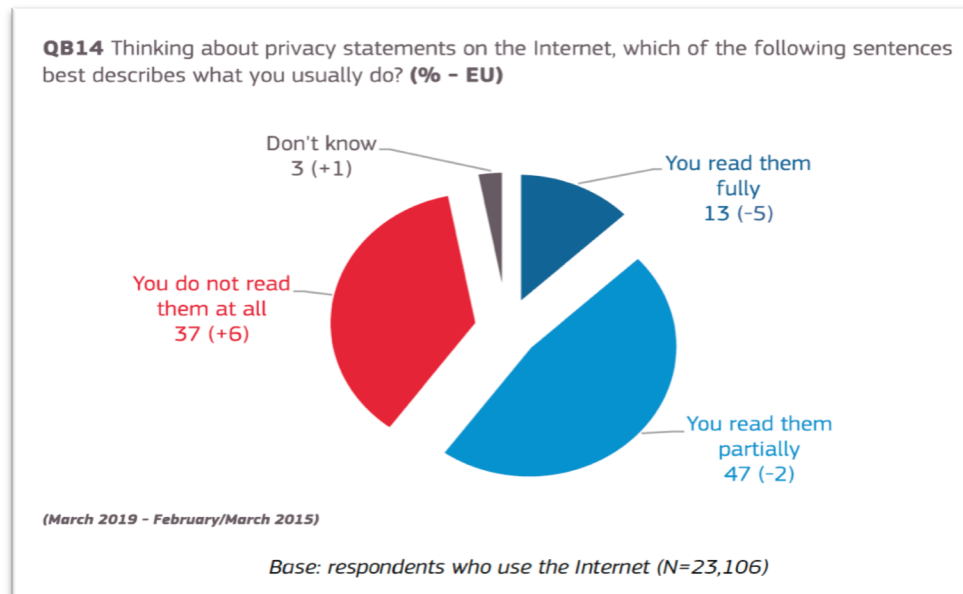


圖 4：Eurobarometer 特別調查報告問題 QB14：你/妳是否會閱讀網頁上的隱私權聲明？

資料來源：Special Eurobarometer 487a

(二)、進一步探討「從不閱讀或閱讀部分隱私權聲明」的原因，66%的受訪者認為閱讀時間太長，約三分之一 (31%) 的人不清楚隱私權聲明所描述的內容，甚至有 5% 的人不知道網頁上有隱私權聲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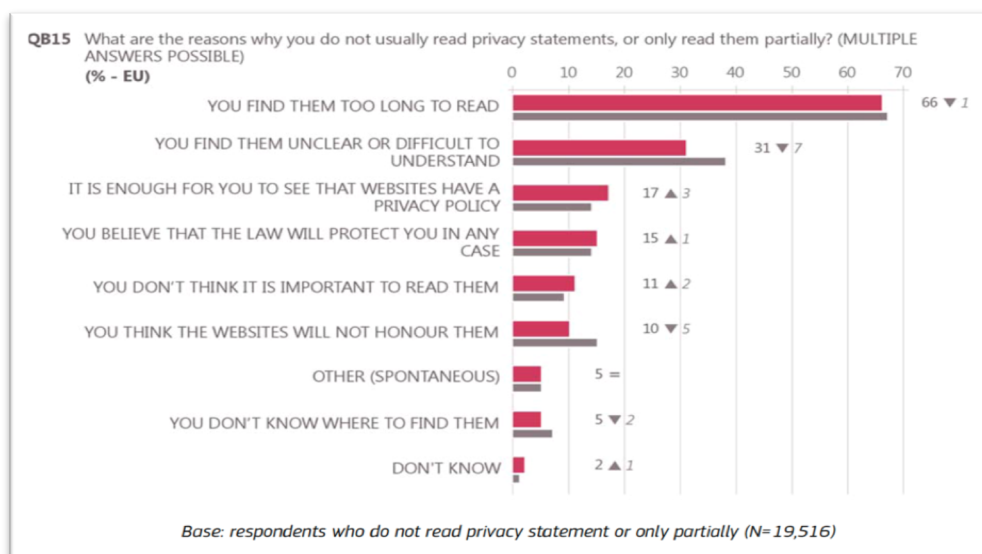


圖 5：Eurobarometer 特別調查報告問題 QB15：從不閱讀或閱讀部分隱私權聲明的原因？

資料來源：Special Eurobarometer 487a

此份調查報告結果反映，多數受訪者有使用網路的經驗，近四分之三（84%）的受訪者每天會使用網路，其中 67% 的受訪者了解 GDPR，但只有三分之一（36%）的人聽過且知道相關權利。此外，超過半數的受訪者（57%）知道歐盟有資料保護的監督機構。歐盟頒布 GDPR 法規，引領全球重新檢視資料保護的權利，人們日常生活與網路息息相關，因此，歐洲和全世界對資料保護的方法需要重大的改變，確保個人資料能安全運用並維持數位生活。

歐盟理事會與歐洲議會 2019 年 12 月 5 日正式任命也夫洛斯基 (Wojciech Wiewiórowski) 為歐盟資料保護監管局主管，他談到從 2015 年立法以來，不僅是歐洲地區，甚至是全世界對於現實生活中潛在數位科技的認知逐漸提升，立法人員也關注如何提供更多掌握個資與數位生活的方法。

2015 年 3 月，前 EDPS 主管 Giovanni Buttarelli 發表了「EDPS 2015-2019」計畫，讓歐盟在執行資料保護領域往前邁進，希冀歐盟作為全球領導者，保護數位安全，著重於數位化、全球合作夥伴關係以及現代化的資料保護措施。為了確保個人權利不受影響，EDPS 訂定新策略，面對新興科技所帶來的挑戰，合作關係是不可或缺，藉由與合作團體建立關係，例如網路隱私工程網路 (Internet Privacy Engineering Network, IPEN) 和數位交換中心 (Digital Clearinghouse)，共享其專業技能，努力提升不同領域管理者與專家間的合作，對於數位時代所帶來的挑戰推動更有效率的解決方案。

為了處理數位時代中的資料保護及隱私問題，歐盟新資料保護法自 2018 年 5 月上路以來幫助甚多，然而已無法因應相關需求，透過初始執行計畫的道德倡議原則，EDPS 成功將來自不同背景、國家的專業代表聚在一起，在同年的公開會議中，透過數位道德輔助立法，並聲明將其實踐的重要性。

歐盟親自參與並多方合作監督，實踐資料保護，加強與執委會、歐洲議會和歐洲高峰會持續發展的合作關係，讓歐盟及相關機構執行全面性的資料保護規則，在協助區域性和國際性的歐盟政策發展中，將納入 EDPS 的想法和建議。

如同德國電信董事，Thomas Kremer 博士接受 Euractiv 專訪表示：以科技觀點來看，需更進一步提升歐洲的數位安全等級，例如建立值得信任的數位認證，確保數位安全以及政府在國內市場交易。先決條件是使人民在物聯網 (IoT) 技術中突顯而出，這也是歐洲公民信任數位執政與數位服務的基礎。但在此領域中，會員國尋求各自的解決方法，讓合作變得更加困難，對於歐洲公民而言，數位環境、數位安全與數位化的歐洲，網路安全仍是必要條件。

新上任的歐盟執委會主席范德賴恩也提到：「歐盟必須發展數位安全聯盟，這不僅是歐盟的責任，對會員國、歐洲公民和企業而言，這是一項共同的任務，只有大家團結相互合作，才能達成更高的數位安全級別，促使歐洲的商業能保持一定的競爭力，再次擔任技術領導者的角色」。「數位安全」在歐盟議程中處於相當重要的地位，歐洲需要與網路管理者共同合作並保護歐洲的數位世界。

參考文獻：

https://edps.europa.eu/sites/edp/files/edpsweb_press_releases/edps-2019-11_review_of_mandate_en.pdf

<https://en.euractiv.eu/wp-content/uploads/sites/2/special-report/EURACTIV-Special-Report-Finding-digital-freedom-in-a-crowded-world.pdf>

<https://ws.ndc.gov.tw/Download.ashx?u=LzAwMS9hZG1pbmlzdHJhdG9yLzEwL3JlbGZpbGUvMC8xMTY4Ny81Y2M4ZjAyNy0wMGFhLTQxOGQtYTBjZi0zMDRkZDE1YTc5NmIucGRm&n=R0RQUuewoeWgsS5wZGY%3d&icon=..pdf>

圖書館歐盟資訊中心 葉景榕、葉仲達編譯



本期學者專欄，邀請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黃琛瑜副教授，撰寫「英國脫歐」與英國大選局勢發展一文，分析英國大選後「英國脫歐」的未來展望。英國脫離歐盟，對英國及歐盟將造成歷史性的重大影響，並牽動英國和歐盟在世界政治經濟的影響力，「英國脫歐」公投的發展及影響，已成為學術理論及政治實務界所關注的研究焦點。本文希望藉由「英國脫歐」公投之個案研究，作為其他國家面對區域統合發展的借鏡。

「英國脫歐」與英國大選局勢發展

黃琛瑜

淡江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副教授

壹、前言

2016年6月23日英國舉行脫歐公投，引起世界關注。根據選前民調，留歐派與脫歐派旗鼓相當，難分勝負。公投結果出爐，脫歐派於公投中險勝。這場公投的結果撼動英國、歐盟，並引起全球金融市場的震盪。

長久以來，相較歐盟其他會員國，英國對歐洲統合始終抱持戒慎恐懼的態度。英國身為歐盟重要成員國，但在涉及國家主權的部分政策領域享有退出權。因此，英國常被形容為歐盟會員國裡的尷尬夥伴。自從英國於1973年加入歐洲共同體（歐盟前身），即為歐盟重要成員國之一，親歐派與疑歐派的歧見，屢屢引發英國政黨間的激烈辯論，甚至造成政黨內部嚴重分裂。

英國於歐盟治理及運作，一直以來皆扮演重要的角色並做出積極貢獻。英國脫離歐盟，對英國及歐盟將造成歷史性的重大影響，並牽動英國和歐盟在世界政治經濟的影響力，本文之重點主要有三：一、希望回顧過去幾年「英國脫歐」之歷程與進展；二、希望探討英國大選過程中，「英國脫歐」議題的發展；最後，分析英國大選後「英國脫歐」的未來展望。

「英國脫歐」公投的發展及影響，已成為學術理論及政治實務界所關注的研究焦點。本文希望藉由「英國脫歐」公投之個案研究，作為其他國家面對區域統合發展時一個參考的重要經驗。下面就上述三項重點，依序討論。

貳、「英國脫歐」之歷程與進展

2017 年 3 月 29 日，英國政府啟動《里斯本條約》第五十條，正式展開脫歐程序。根據歐盟《里斯本條約》第五十條，歐盟會員國啟動脫歐程序後，享有兩年的時間與歐盟進行脫歐協商。然而，隨著脫歐談判的進展，北愛爾蘭邊境問題逐漸成為脫歐過程中，最關鍵也最困難的議題之一。

英國啟動脫歐程序迄今，已與歐盟展開為期數年的長時間談判，並兩度與歐盟達成「英國脫歐」協議，包括梅伊政府與歐盟於 2018 年 11 月 25 日達成的脫歐協議，以及強生政府與歐盟於 2019 年 10 月 18 日達成的脫歐協議。然而，梅伊與強生政府與歐盟達成的脫歐協議中，有關北愛爾蘭邊境問題的處理引起極大爭議，間接導致這兩份脫歐協議，在英國下議院的表決中遭遇挫敗。

此外，由於脫歐協議屢次無法順利在英國國會通過，為了避免無協議脫歐的危機產生，英國三度向歐盟申請延長脫歐期限。因此，「英國脫歐」的期限，從原先預定之 2019 年 3 月 29 日，陸續延至 2019 年 4 月 12 日、2019 年 10 月 31 日、以及 2020 年 1 月 31 日。

英國已於 2019 年 12 月 12 日舉行國會大選，國會大選後保守黨獲得過半席次，將帶領英國進行後續脫歐。2020 年 1 月 31 日脫歐大限之前，英國如何脫歐或是否脫歐，依舊使英國朝野陷入膠著。英國是否會通過脫歐協議或是無協議脫歐，將對英國與歐盟造成歷史性的影響，並牽動英國和歐盟在世界政治經濟的影響力。

參、英國大選與「英國脫歐」

2019 年 12 月 12 日，英國迎來百年來首次寒冬大選。選前外界臆測，冬日嚴寒恐降低投票意願。然而，該場選舉的投票率為六成七，略低 2017 年大選投票率，但略高於 2015 年及 2010 年大選投票率。

2019 年國會大選，被視為英國「一個世代最重要的大選」。這場選舉，肇因於「英國脫歐」僵局。保守黨希望透過本次大選，贏得國會多數席次，打破脫歐困局。因此，這場選舉為一場準脫歐公投，選舉結果將影響英國脫歐進程，並牽動英國與歐盟未來發展。

大選前民調顯示，保守黨領先工黨約十個百分點。選舉結果出爐，保守黨取得過半席次，排除英國面臨國會僵局或少數政府的窘況。

2016 年「英國脫歐」公投迄今，已逾三年。然而進程仍徘徊不前，民調顯示，英國脫歐派與留歐派的勢力，互為伯仲。大選中，各個政黨脫歐政策不一而足，未有共識。一方面，保守黨及英國脫歐黨等脫歐派政黨，希望如期儘速脫歐。

舉例而言，保守黨的脫歐政策：希望「完成脫歐」(Get Brexit Done)。保守黨黨魁強生，希望帶領英國於最新的「英國脫歐」期限——2020 年 1 月 31 日，以 2019 年 10 月英國與歐達成的脫歐協議為基礎，完成脫歐任務。2019 年國會大選中，保守黨提出的競選綱領，名為「完成脫歐：發揮英國的潛能」(Get Brexit Done: Unleash Britain's Potential)。

保守黨競選綱領的脫歐政策，其要點包括以下數端。首先，倘若保守黨贏得國會多數席次，聖誕節前推動強生之前與歐盟達成的脫歐協議在下議院通過，並使英國於 2020 年 1 月順利脫歐；其二，脫歐後英國將退出單一市場及關稅聯盟，並終止歐洲法院於英國扮演的角色；其三，脫歐過渡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且該脫歐過渡期不會被延長。¹

英國脫歐黨為英國政黨中，立場最為鮮明的脫歐派政黨，於 2019 年 1 月成立並於 2 月註冊為政黨。英國脫歐黨雖為成立不到一年的新政黨，但英國脫歐黨的黨魁法拉吉 (Nigel Farage)，為英國政壇近年倡議脫歐的脫歐派大將，並曾擔任英國獨立黨的黨魁。

2019 年國會大選中，英國脫歐黨提出的競選綱領，為「與人民的契約」(Contract with the People)。英國脫歐黨的競選綱領中，揭櫫該黨脫歐政策為「乾淨的脫歐」(Clean-Break Brexit)，以執行 2016 年英國脫歐公投中人民的選擇。² 競選綱領中也強調，「英國脫歐」後的過渡期，不應再被延長，以減少與歐盟的持續牽連與糾葛。³ 根據強生政府 2019 年 10 月與歐盟達成的脫歐協議，英國脫歐過渡期將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英國脫歐黨希望該過渡期的期

¹ Get Brexit Done: Unleash Britain's Potential in Conservative and Unionist Party 2019. Available from: https://assets-global.website-files.com/5da42e2cae7ebd3f8bde353c5dda924905da587992a064ba_Conservative%202019%20Manifesto.pdf, p. 5. (Accessed 12.12.2019)

² Contract with the People in Brexit Party 2019. Available from: <https://www.thebrexitparty.org/wp-content/uploads/2019/12/contract.pdf>, p. 3. (Accessed 12.12.2019)

³ Ibid., p. 5.

限，能夠不再繼續延長。

另一方面，工黨、自由民主黨、及蘇格蘭民主黨，主張二次公投甚或終止脫歐。工黨的脫歐政策，計畫與歐盟進行重新協商，並將協商後的脫歐協議交付二次公投。針對二次脫歐公投，工黨將於公投中保留脫歐與留歐的選項，就脫歐選項而言，工黨希望透過與歐盟協商，爭取更好的脫歐協議，其中包括希望爭取英國留在歐盟關稅領域，以及與歐盟單一市場維持緊密的關係。倘若舉行二次脫歐公投，工黨黨魁柯賓強調，他將保持中立，以利執行公投結果。

2019 年國會大選中，工黨提出的競選綱領，為「現在是真正改變的時刻」(It's Time for Real Change)。工黨競選綱領的脫歐政策，具體的承諾要點包括以下數端。首先，競選綱領中指出，國會大選後三個月，工黨將爭取一個合理的脫歐協議。其次，六個月之內，工黨希望舉行一場脫歐公投，將針對工黨與歐盟取得的脫歐協議與 英國續留歐盟兩個選項，進行全民表決。⁴

自由民主黨的脫歐政策，主張「停止脫歐」(Stop Brexit)。根據自由民主黨於 2019 年國會大選提出的競選綱領，自由民主黨倘若贏得國會多數席次，將向歐盟申請終止脫歐，讓英國續留歐盟。此外，倘若自由民主黨未能取得國會多數席次，該黨將透過爭取二次脫歐公投，並在二次脫歐公投支持英國續留歐盟。⁵自由民主黨競選綱領亦指出，英國續留歐盟，方能有利於繼續處理英國面對的真正議題，並誓言使用五百億英鎊的「留歐紅利」(Remain Bonus)，以投資公共服務及改善不平等。⁶

蘇格蘭民族黨的脫歐政策，亦為希望英國續留歐洲聯盟。2016 年「英國脫歐」公投的結果顯示，蘇格蘭多數選民希望留歐，與「英國脫歐」公投的結果相左。因此，2016 年英國脫歐公投後，蘇格蘭民族黨的脫歐政策，即希望英國留歐。一方面，蘇格蘭民族黨支持舉行英國舉行二次脫歐公投；另一方面，倘若英國面臨無協議脫歐且別無選擇之際，蘇格蘭民族黨支持英國中央政府向歐盟申請終止脫歐，以避免英國陷入無協議脫歐的情況。此外，2016 年英國脫歐公投後，

⁴ It's Time for Real Change' The Euro Crisis is under control : in Labour Party 2019. Available from: <https://labour.org.uk/wp-content/uploads/2019/11/Real-Change-Labour-Manifesto-2019.pdf>, p. 89. (Accessed 12.12.2019)

⁵ Stop Brexit: Building a Brighter Future: in Liberal Democrat 2019. Available from: https://d3n8a8pro7vhmx.cloudfront.net/libdems/pages/57307/attachments/original/1574876236/Stop_Brexit_and_Build_a_Brighter_Future.pdf?1574876236, p. 11. (Accessed 12.12.2019)

⁶ Ibid., p. 13.

蘇格蘭民族黨亦不斷表示，希望再次舉行蘇格蘭獨立公投，並希望脫離英國後蘇格蘭可以成為一個保有歐盟會籍的獨立國家。

肆、結論

英國與歐盟的關係，始終是英國內政與外交上的一道難題。「英國脫歐」公投的結果，凸顯出英國「光榮孤立」的外交傳統。十九世紀的英國海軍大臣戈申嘗言：「我們的孤立不是軟弱的孤立，也不是遭到蔑視的孤立，那是一種故意選擇的孤立，而且在任何情況下可以按自己意願行動。」⁷

然而，二十世紀以降，隨著海外殖民地紛紛獨立，與日不落國的昔日輝煌相比，二戰後英國國力已明顯衰弱。隨著國際情勢的轉變，英國漸漸由「光榮孤立」走向結盟。英國的「光榮孤立」政策雖已轉變，但對英國的外交政策卻有深遠的影響。脫歐後的英國是否能在世界政治新局中，跳脫歐盟的束縛，尋找更寬廣的國際定位，值得進一步關注。光榮孤立，或是孤立而不光榮，也是英國外交政策上面臨的困境。

英國雖然通過公投並選擇脫離歐盟，英國與歐洲的關係也不會畫上休止符。因為，就英國與歐盟關係而言，這場公投只是間奏而非終曲。「英國脫歐」公投後，英國將如何發展與歐盟的關係，後續發展值得進一步的觀察與研究。

英國政府與人民，站在歷史的關鍵轉捩點，「英國脫歐」抉擇，將左右英國的未來，不論是硬脫歐或軟脫歐，對於英國將產生重大影響。特別是，英國若退出單一市場，對英國經貿發展將產生衝擊。這些負面的脫歐後果，也是英國必須付出及承擔的脫歐代價。

這場始於脫歐的大選，是否因為保守黨的勝選，得以進而終結脫歐？保守黨的競選綱領「完成脫歐」(Get Brexit Done) 看似簡易，實充滿變易與不易。一方面，根據保守黨競選綱領，保守黨於 2019 年 12 月 20 日將強生與歐盟達成的脫歐協議已通過下議院的表決，繼之於 2020 年 1 月底前脫歐，並於是年底結束脫歐過渡期。保守黨雖擁有下院多數席次，但脫歐協議與過渡期間的經貿協商，是否能如期順利通過與進展，存有諸多變數。

⁷ Goschen, V. : Speech at Lewes on 26 February 1986 .Available from:
<http://www.globalsecurity.org/military/world/europe/uk-forrel-isolation.htm>.(Accessed 12.12.2019)

另一方面，過去幾年脫歐協商經驗顯示，脫歐困難之處，不在英吉利海峽，而是北愛爾蘭邊境。「英國脫歐」後，北愛爾蘭與愛爾蘭共和國的軟邊界現況將被改變，進而引發北愛爾蘭與愛爾蘭共和國舉行統一公投的可能性，並牽動蘇格蘭及威爾斯的分離主義發展。「英國脫歐」過程中，如何維持聯合王國完整性與地方政府獨立性，成為無法迴避的脫歐難題。

此外，揆諸歷史，過去數年「英國脫歐」之路，凸顯其複雜困難與曠日廢時，牽涉事務經緯萬端，實非一蹴可幾。

保守黨的勝選，象徵英國多數選民再次選擇脫歐。歷經數年脫歐糾葛，英國選民心意已決或心意已倦，抑或未來仍有可能回心轉意？保守黨將帶領英國，完成脫歐任務。不過，這個英式道別難捨難分，猶若一場尚需時間的漫長告別。

以上為學者論點，不代表本通訊立場！



本期讀者專欄，由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碩士班葉佳柔，分享其碩士論文「歐盟數位單一市場之研究——以芬蘭數位轉型為例」之研究成果，隨著時代的變遷，資訊科技越來越發達，數位轉型正在快速地改變傳統的模式，為因應新科技時代的來臨，產業界紛紛對瞬息萬變市場，進行設備以及思維的提升和調整。歐盟和芬蘭政府意識到這股潮流，發現數位化平台是未來數位化經濟發展的新重要媒介，透過多元的政策來協助企業間的跨區域合作，帶動產業以新思維迎接數位化挑戰，可作為其他國家面對數位時代來臨的參考。

歐盟數位單一市場之研究——以芬蘭數位轉型為例

葉佳柔

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碩士

壹、前言

全球化一詞成為了現在時下最新也最重要的熱門議題，全球化議題涵蓋了經濟、管理、科技、政治、文化和國際關係等領域，同時也打破了地理疆界的限制。¹在全球化的趨勢下，歐盟的地位在世界上也扮演著重要的角色，歐盟以超國家組織的身份，歐盟的統合更加深了歐洲國家不論是在人口或經濟分面的團結與合作。²

隨著時代的變遷，資訊科技越來越發達，也讓網路的使用越來越普及，加速了行動軟體的應用。數位轉型正在快速地改變傳統的模式，同時為了因應新科技時代的來臨，產業界也紛紛對市場的瞬息萬變進行設備以及思維的提升和調整。歐盟也因應這項潮流，提出變革在 2017 年公布了，「引領歐洲數位經濟未來：數位標題 (Advancing Europe's digital future-Digital Headline)」的手冊，目的希望能夠實現歐盟數位單一市場為目標。³

¹ 陳建甫：全球話的挑戰與發展——科技發展與全球話，新北，淡江大學，2018 年 3 月一版一刷，頁 134。

² 陳麗娟：歐盟全球經濟治理，新北，淡江大學，2017 年 8 月初版一刷，頁 215。

³ 李姿瑩：歐盟數位經濟手冊規劃數位經際趨勢，刊載於：科技法律透析，第 29 卷第 5 期，2017 年 5 月，頁 18。

芬蘭一個位於歐洲北方，周圍比鄰著瑞典和俄羅斯這兩大強鄰，人口只有大約五百多萬的歐洲邊陲小國，是如何成為國際上經濟和社會的先進國家？⁴在過去主要是以數位經濟發展的基礎為目標，但隨著科技變遷的腳步，芬蘭政府也發現在軟體方面，數位化平台是未來數位化經濟發展的新重要媒介，數位化平台可擴大電子商務、行動支付和金融科技等產業的現有的服務，透過多元的政策來協助企業間的跨區域合作，帶動產業以新思維迎接數位化挑戰。⁵

貳、歐盟數位單一市場政策

一、歐盟數位單一市場政策

網際網路與數位時代讓全球的經濟快速的發展，歐洲統合的過程也因為全球的經濟趨勢而邁入另一條新的道路，「數位」一詞正是歐盟機構在政策、言論和策略中的關鍵詞。不但和歐盟的通訊技術有關，與其他類型的共同政策，例如：產業界、社會層面、研究和安全也有關係。代表著數位政策在歐盟的重要性，同時也是公開交流的核心部分，數位政策正在橫向且迅速跨領域發展。⁶歐盟在數位化轉型的時代卻面臨了許多的問題與障礙，因此歐盟執委會提出了「數位單一市場」的概念。

歐盟數位單一市場的概念源自於歐盟執委會前任主席容科 (Jean-Claude Juncker) 在 2014 年所提出的《歐洲投資計畫》，又稱為《容科計畫》。《容科計畫》的三大目標包含了「資本市場聯盟」、「數位單一市場」和「能源聯盟」，目的在消除投資障礙，提供投資項目技術上的協助，並更有智慧的使用新的財務資源，希望藉由提出投資計畫來鼓勵投資的基礎，以促進歐洲經濟的復甦。⁷

這個政策已實施四年，其目標在於確保在單一數位數場內的商品、人員、服務和資金的自由流通，也包含了歐盟對於新創產業的推動政策，讓企業和個人都能夠在消費者和個人資料保護上，安心地從事經濟活動。數位單一市場策略同時

⁴ 郭秋慶：芬蘭的小國生存發展之道，刊載於：台灣國際研究季刊，第 13 卷第 3 期，2017 年秋季號，頁 22。

⁵ 陳柏蓉：數位化下的新面貌芬蘭產業思維革新，刊載於：臺北產經資訊網，07.12.2017，https://www.taipiecon.taipei/article_cont.aspx?MmmID=1203&MSid=746463156150347460（檢索日期 2019 年 11 月 22 日）

⁶ Marcut, Mirela：Crystalizing the EU digital policy：an exploration into the digital single market, SpringerLink English E-Books, 2017, p.5

⁷ 陳麗娟：《容科計畫》之研究，刊載於：國際會刊，第 45 卷第 4 期，2017 年 12 月，頁 35。

包含了三大支柱：⁸

- (一)、進入 (Access)：歐洲境內應消除跨國界的活動障礙，讓企業和消費者能夠更便利的取得數位商品和服務；
- (二)、環境 (Environment)：數位網路創新服務，建立平順的交易幻境和高速、安全以及值得信賴的設備和服務；
- (三)、經濟和社會 (Economy & Society)：投資資訊通訊的基礎設備和技術，強化歐洲數位經濟的成長潛力。

歐盟執委會 2017 年開始檢討數位單一市場的政策是否確實的實施，同時也希望給予數位單一市場新的發展。2016 年 5 月開始實施線上平台和企業與企業間的實務運作，隔年針對數位經濟倡議進行公開諮商，確認數據自由流通的狀況，⁹在中期的檢討報告中提到，未來將著重於數位經濟、網路安全以及線上平台三大領域，並持續的在改善線上平台所存在的限制問題，強化歐洲產業數位化。

二、歐盟數位轉型預算

數位化轉型是解鎖歐洲未來成長的關鍵，透過下一個歐盟的長期預算計畫，將有助於彌補歐盟數位投資的缺口。數位單一市場策略已經建立了一個穩定的架構，現在必須尋求同樣穩定的投資計畫，已達到充份利用數位轉型所提供的新機會。因此，歐盟執委會創建了一個總預算為 9.2 億歐元的新數位歐洲計畫，用於塑造和支援歐洲經濟暨社會的數位化轉型，此計畫為推動超級電腦、人工智慧、網路安全和提升以及廣泛使用數位技術方面的第一線投資。

- (一)、超級電腦 (Supercomputing)：歐盟需要高性能或超級電腦來處理越來越多的數據資料，在「新的數位歐洲計畫」中歐盟將提供 2.7 億的預算經費，來增強歐盟的高性能的電腦計算和處理能力，擴大其可及性和使用範圍並確保能夠廣泛運用在氣候變遷、改善醫療保健和安全性防護等領域。
- (二)、人工智慧 (Artificial Intelligence)：AI 是未來幾年實現經濟成長和應對社會挑戰的最有前途技術之一，AI 的創新浪潮不僅影響了數位產品和服務，同時也對傳統產業和非 ICT 產業有著深遠的影響，AI 也有助於改善人們的日常生活，歐盟執委會將提撥 2.5 億歐元的預算來提升 AI 的使用範圍，以及

⁸ 同前註，頁 44。

⁹ 同前註，頁 45。

支援會員國的 AI 測試和實驗設備。

- (三)、網路安全 (Cybersecurity and Trust)：在為歐盟公民提供連結和傳播訊息新機會的同時，數位技術也帶來了新風險，其中包含了不段增加的網路攻擊和詐欺事件，透過網路來竊取數據企圖破壞民主國家的穩定，網路安全至關重要，因為網路意識和信任是數位單一市場正常運作的基礎。歐盟透過投資各種措施來應對這些挑戰，並提撥 2 億歐元的預算來支援會員國網路安全和應用最新的技術，確保在整個經濟體中廣泛的部署最新的網路安全解決方案，同時也訂定了相關的歐盟範圍內網路安全法規。
- (四)、提升數位技術 (Advanced Digital Skills)：過去只有專業的技術人員才懂得如何使用數位技術，並從數位技術中獲得投資收益。歐盟在數位歐洲計畫中將會提撥 7 百萬歐元的預算經費為現在和未來的學生以及技術專家針對不同需求和層級開設短期、長期、碩士課程、在職進修和實習培訓等課程。
- (五)、廣泛使用數位技術 (Ensuring the wide of Digital Technologies across the Economy and Society)：數位歐洲計畫將確保公共服務的數位化和在歐盟範圍內的使用性，並提撥 1.3 億歐元的預算來為所有企業，尤其是中小型企业提供最新的技術支援，對歐洲的經濟和社會有著潛在的利益。

參、芬蘭數位治理的政策

受到全球化和科技進步的影響，許多政府也慢慢開始導入「數位治理」來因應時勢的發展。在歐盟推動數位單一市場，提撥數位轉型眾多的預算之下，北歐小國——芬蘭的國家數位治理和數位轉型可說是落實最成功的案例。數位治理主要的目的在於利用網路工具或平台讓政府能夠更具有系統性的利用和蒐集資料，降低公共行政服務的成本並提高辦事的效率，讓公民們也能參與並監督政府。

芬蘭擁有完善的科技和創新系統制度，加速國家成功轉型成為高科技專業的國度，芬蘭連續三年蟬聯歐盟所發布「數位經濟與社會指數 (DESI)」的前三名，更在 2019 年拿下了第一名的殊榮，也因此被譽為歐洲新矽谷。芬蘭在數位化的初期主要是以數位經濟為基礎目標，隨著科技變遷的腳步，芬蘭政府也發現數位平台是未來在數位經濟的重要橋樑，線上數位平台可擴大金融產業等現有的服務項目，透過多元的政策來協助企業間跨領域和跨區間的合作，帶動產業創新朝向數

位化經營模式前進。¹⁰

芬蘭政府相當重視評估，芬蘭國家創新局（以下簡稱：**Tekes**）是芬蘭國家網路組織的一部分，並已經發展出一套健全的評估系統。**Tekes** 通過技術、創新和增長資金來促進科技業、工業和服務業的發展，與芬蘭頂尖的新創公司和研究部門合作。**Tekes** 的評估政策將評估對象分為專案評估、大型計畫評估、主題式評估和影響評鑑研究，並將評估時間分為事前評估、期中監控和事後評估，主要著重於創新系統、環境和活動的影響。¹¹參與評估者包含了創新局內所培養出的評估專家和委外的獨立研究團隊，有時也會邀請相關領域的國際專家學者一同參與評估。

芬蘭的 **Tekes** 之所以會受到國際間的重視在於最後的事後評估是以公正公開的方式進行，透過公開招標的方式，增加其獨立性和可信度的最終評估結果，確保 **Tekes** 的評估品質。資料庫對於評估團隊來說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核心，**Tekes** 團隊所使用的研究資料主要來自於內部資料庫和芬蘭統計資料庫（**The Statistic Finland**），評估用的參考資料可說是相當的齊全。

肆、結論

數位化的發展仍然是現在進行式，我們可以從官方資料中看出歐盟對於數位化的努力，不只提出了相關的策略方案，並針對這些策略進行檢討，提出改善方案來。數位單一市場策略不但能夠擴張市場，還能夠以更好的價格提供更好的服務，不僅限於傳統模式，消費者能夠有更多的選擇和創造新的工作來源，同時也對於新創公司和企業創造更多的商機。

為確保公平、開放又安全的數位環境，歐盟執委會除了提撥高額の預算和積極發展歐洲數位經濟之外，還針對線上平台的環境和強化網路安全的問題制定及修改相關政策，以保護人民和企業的資產不會受到網路攻擊。

而芬蘭政府在數位轉型提供了非常大的空間和機會，藉由 **Tekes** 完整的評估系統來協助新創產業的成立，建立層層嚴格的評估程序，由各界的專家學者來做評估，最終以公正的公開招標方式結案，以保持評估的獨立性和可信度，確保成果的品質。透過完善的創新創業評估系統，芬蘭政府可說是成功營造了新創產

¹⁰ 陳柏蓉：數位化下的新面貌芬蘭產業思維革新，刊載於：臺北產經資訊網，07.12.2017，https://www.taipeiecon.tapei/article_cont.aspx?MmmID=1203&MSid=746463156150347460（檢索日期 2019 年 11 月 22 日）

¹¹ 王綉雯：數位治理下的政策評估，以芬蘭 **Tekes** 評估系統為例，刊載於：台灣經濟研究月刊，第 40 卷第 10 期，2017 年 10 月，頁 55。

業的熱潮，企業、學校和民間組織也都跟上了這股潮流，以互助互惠的方式，幾乎讓創新創業成為了全民運動。

以上為讀者論點，不代表本通訊立場！

本期選介下列 6 項歐盟議題出版品：

1.

刊名：**Research* eu/ Issue 87, November 2019**

出版者：**Publications Office**

出版年：**2019 年**

出版單位：**EU publications**

ISSN：**2599-7912**

參考連結：**<https://reurl.cc/L1okp3>**

摘要：

911 恐怖攻擊事件徹底改變了世界政治史的進程，也成為美國主導「反恐戰爭」的起點。美國紐約世貿雙子星大廈的倒塌，帶給人們最嚴重、最可怕且極具代表性的印象，這也象徵著 21 世紀的開始。本期專欄探討科技如何對抗恐怖主義，再過兩年是 911 事件發生 20 周年，許多歷史學家將該事件評論為「漫長 90 年代」的終點。



2.

刊名：Publications Office Newsletter / 2019 年 76 期

出版者：Publications Office

出版年：2019 年

出版單位：EU publications

ISSN: 2315-0017

參考連結：<https://op.europa.eu/en/newsletter>

摘要：

本期通訊聚焦於歐洲教育訓練策略：投資教育訓練是決定人民未來的關鍵，尤其對於年輕族群而言，也受人口結構的改變所影響。歐盟會員國有獨自的教育培訓系統，但藉由歐盟的計畫，互相交流、設定目標與基準的方式、提供資金與專業技術，幫助歐盟會員國實現優質的教育品質。歐盟教育訓練策略旨在提升品質與效率，實現終身學習與人民自由流通，促進社會凝聚力，增加創新能力。

Erasmus+是歐盟針對教育、訓練、青年和運動的計畫，藉由提升青年之個人發展、技能及就業能力，幫助其解決失業問題，總計撥款 147 億歐元，該計畫幫助超過四百萬人（多數為年輕人）至其他國家就讀、訓練、獲取工作經驗或是擔任志工。除了 Erasmus+計畫之外，歐盟設立並扶植許多相關機構，像是歐洲學分制度（European Credit System）中的技職教育訓練。



Publications Office Newslet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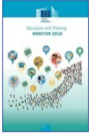
N° 76
September 2019
ISSN 2315-0017

Spotlight on the EU strategy for education and training

Investing in [education and training](#) is the key to [people's future](#), particularly if they are young. Moreover, it is strongly affected by the [changing demographics](#). The European Union Member States are responsible for their own education and training systems, but the EU helps them achieve quality education through the exchange of good practices, setting [targets and benchmarks](#) and providing funding and expertise. Its [strategy for education and training](#) aims to improve quality and efficiency, make lifelong learning and mobility a reality, promote social cohesion and enhance creativity and innovation.

[Erasmus+](#), the EU programme for education, training, youth and sport, helps tackle youth unemployment by boosting young people's personal development, skills and employability. With a total budget of €14.7 billion, it is helping over 4 million (mostly young) people to study, train, gain work experience or volunteer in another country. Besides Erasmus+, the EU has set up or supports many other initiatives, such as the European Credit System for 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

Find out more about the EU's strategy for education and training in this month's newsletter, along with some of the most interesting EU publications on other topics, including research.



PDF/Paper
Education and training monitor 2018
A vital part of the Europe 2020 strategy for smart, sustainable and inclusive growth is the support of education and training through comprehensive data and statistics. The Monitor is the Commission's flagship annual publication intended to serve this purpose. In doing so, it fosters discussions surrounding priority themes for education policy, and informs debates about reforms to national education systems in EU Member States. The Monitor is also a reliable and up-to-date source of information for peer learning among Member States.
Available in English

3.

刊名：Publications Office Newsletter / 2019 年 77 期

出版者：Publications Office

出版年：2019 年

出版單位：EU publicati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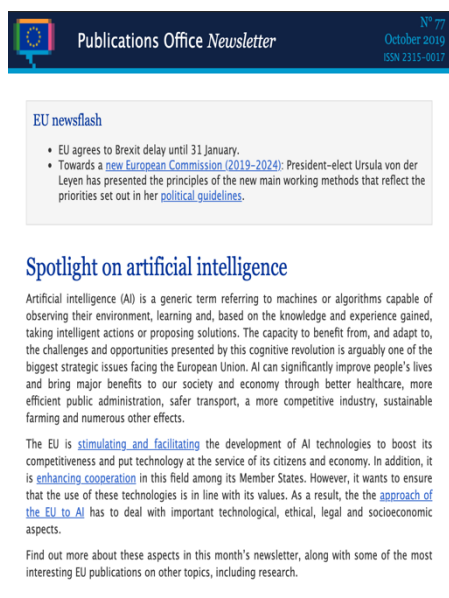
ISSN: 2315-0017

參考連結：<https://op.europa.eu/en/newsletter>

摘要：

本期通訊聚焦於人工智慧 (Artificial Intelligent, AI) 議題，人工智慧是透過機械或演算法觀察環境與學習的通用字彙，基於所獲得知識和經驗，採取智能行動或提供相關解決辦法。在這場認知的革命中，如何從中受益並適應這些挑戰與機會是歐盟所面臨的最大策略議題之一。AI 能夠顯著提升人民的生活水平，藉由更好的醫療保健、更有效的公共行政系統、更安全的交通運輸、更具競爭力的產業及可永續經營的農業，為我們社會與經濟帶來龐大的利益。

歐盟促進 AI 科技的發展以及增加其競爭力，並將技術用於公民與經濟的服務，加強聯盟會員國間的合作。歐盟也希望確保這些技術符合其價值，因此，AI 的應用需從科技、道德、法律、社會經濟這些重要的層面開始處理。



4.

刊名：Publications Office Newsletter / 2019 年 78 期

出版者：Publications Office

出版年：2019 年

出版單位：EU publications

ISSN: 2315-0017

參考連結：<https://op.europa.eu/en/newsletter>

摘要：

2019 年 12 月 1 日是《歐盟基本權利憲章》生效十週年，本期通訊介紹《歐盟基本權利憲章》：保障歐洲公民行使權利最低標準，確保任何人受到尊嚴，例如人民的司法權利或不因種族、年齡、殘疾、性別、性取向和其他不明原因受到歧視。歐盟會員國具有維護基本權利的悠久傳統，歐盟建立在尊重「人」的自由、民主、平等、法治和尊重人權的價值觀上，為支持這項理念，歐盟成立基本權利機構 (Fundamental Rights Agency)。



5.

書名：Brexit: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作者：Adam, Rudolf G

出版年：2020 年

出版單位：Springer, Cham

ISBN: 97830302222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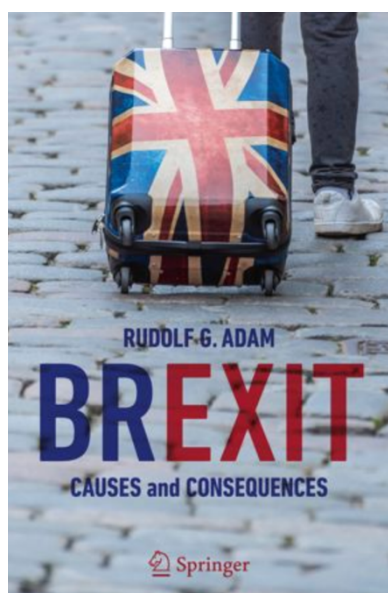
參考連結：<https://link.springer.com/book/10.1007%2F978-3-030-22225-3#about>

摘要：

本書作者曾擔任德國駐倫敦大使，針對「英國脫歐」進行全面性的政治討論。從歷史回顧英國在歐盟的角色，到探討「脫歐協議」與「脫歐談判」的現況以及對英國政治現況提供見解。最後針對「英國脫歐」後對英國、歐盟、歐洲安全與跨大西洋的全球貿易關係和競爭力提出討論。

本書分為四個章節：前三章涵蓋對歷史背景的分析 and 事件的敘述；第四章特別探討「英國脫歐」可能會發生的結果，並以簡短的未來期望作為本書的結尾。

關鍵詞：Brexit, British politics, European Union politics, European integration, EURO crisis, Globalization, Theresa May



6.

書名：Regulating the Collaborative Economy in the European Union Digital Single Market

作者：Marco Inglese

出版年：2019 年

出版單位：Springer, Cham

ISBN: 9783030300395

參考連結：<https://link.springer.com/book/10.1007%2F978-3-030-30040-1#about>

摘要：

本書探討因歐盟數位單一市場崛起的共享經濟模式，如何打亂歐盟內部市場原有的秩序，例如合法併購、消費者保護、資料保護、勞動及競爭法的適用性。共享經濟模式需要歐盟的監管干預措施，這種措施不會扼殺創新，而是提供線上平台，服務供應商以及用戶，更透明且預測消費者行為的環境。

近幾年歐盟法專家在歐盟法基準下並參考會員國立法和案例法，著手研究共享經濟並提出見解，但仍有部分來自美國的學術觀點，緣由是「共享經濟」中一部分源自美國並已多樣性發展，本書將提供歐盟律師、學者、學生、政府決策者或相關從業人員等作為參考。

關鍵詞：Collaborative economy, Sharing economy, European Union law, European Union digital single market, European Union internal market, Collaborative economy and consumer protection, Collaborative economy and labour law,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ng the collaborative economy, Online platform



 歐洲重要日程與會議.....

2020.01.13-16	European Parliament plenary session
2020.02.03	Cybersecurity standardisation conference 2020
2020.02.04-05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forests for biodiversity and climate change
2020.02.17-20	European Parliament committee meetings
2020.02.26-28	Asia-Europe connectivity scientific conference
2020.03.23-24	EU-Arab aviation summit
2020.03.26-27	European Council



歡迎校內與各界人士投稿 jennyeh@mail.tku.edu.tw



EUI Website
<http://eui.lib.tku.edu.tw/>



EUI Facebook
<http://www.facebook.com/EUI.TKU>

© 淡江大學覺生紀念圖書館發行